

## 1. 申报要求:

基本信息	线下办事点	<b>申请条件</b>	申报材料	办理流程	设定依据	收费标准	常见问题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 <b>数量限制</b> 无数量限制</li><li>● <b>受理条件</b> 一、取得可行性研究报告批复等前置文件; 二、按照要求编制初步设计及概算文本; 三、取得行业审查意见、财政资金意见等必要材料</li><li>● <b>禁止性要求</b> 无禁止性要求</li></ul>					

## 2. 申报材料清单:

序号	材料名称	来源渠道	材料类型	材料形式	纸质材料份数	材料必要性	材料下载	纸质材料规格	受理标准
1	初步设计报告（报批稿）	申请人自备	原件	普通电子文件	无需纸质材料	必要	无	无特定规格要求	无
2	申请文件	申请人自备	原件	普通电子文件	无需纸质材料	必要	无	无特定规格要求	无
3	所需的资金来源支持文件	政府部门核发 <a href="#">来源渠道说明</a>	原件	普通电子文件	无需纸质材料	必要	无	无特定规格要求	无
4	水利、交通项目需要省级行业主管部门的... <a href="#">已关联电子证照，可免提交</a>	政府部门核发 <a href="#">来源渠道说明</a>	原件	数据共享	无需纸质材料	必要	无	无特定规格要求	无
5	项目规划设计条件或相关专业规划 <a href="#">已关联电子证照，可免提交</a>	申请人自备	原件	数据共享	无需纸质材料	必要	无	无特定规格要求	无
6	建设项目用地（用海）预审意见（单独选... <a href="#">已关联电子证照，可免提交</a>	政府部门核发 <a href="#">来源渠道说明</a>	原件	数据共享	无需纸质材料	非必要	无	无特定规格要求	无

### 3. 批准流程和时限

基本信息	线下办事点	申请条件	申报材料	办理流程	设定依据	收费标准	常见问题
1、申请；2、受理；3、咨询评估；4、审查；5、征求意见及公示；6、内部审议；7、决定							
环节	办理时限	办理人员	审批标准	办理结果			
申请	申请人向登记（发照）机关窗口提交申请材料，或在浙江政务服务网进行网上申报，并选择结果送达方式。						
受理材料审查	1个工作日	办公室	项目审批机关根据项目特点按要求对申报材料进行形式审查	申报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的，受理；不符合法定受理条件的，不予受理。			
委托评估	3个工作日内委托。评估所需时间不计入时限。	基综办经办人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的要求对初步设计进行评估	项目审批机关在正式受理项目申请报告后，需要评估的，应在3个工作日内按照有关规定委托具有相应资质的工程咨询机构进行评估。评估所需时间不计入时限。			
联合审查	所需时间不计入时限	基综办分管处长、经办人	会同有关部门、各专业专家根据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的要求对初步设计进行审查	形成专家组意见。			
征求公共意见或征求部门意见	所需时间不计入时限	基综办经办人、项目涉及有关行业管理部门或者项目所在地地方人民政府	项目建设可能对公共利益构成重大影响的，项目审批机关在作出审批决定前，应当采取适当方式征求公众意见。对于特别重大的项目，可组织专家评议。项目涉及有关行业管理部门或者项目所在地地方人民政府职责的，项目审批机关应当商请有关行业管理部门或地方人民政府出具书面审查意见	形成公共审查意见或部门审查意见。			
材料修改完善	项目单位进行修改完善所需时间不计入时限	项目单位	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项目取得的公共意见、部门意见、专家组意见等	形成满足各项要求的初步设计内容。			
文件流转	8个工作日	基综办、会办处室相关人员、办公室、委领导	省发展改革委文件办理的 internal 规定	形成初步设计批复文件初稿			
进行内部审议	所需时间不计入时限	基综办处务会议、专题会议、或主任办公会议参会人员	浙江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工作规则、浙江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主任办公会议项目审议制度、浙江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专题会议制度	经会议审议通过的，进行审批；经会议审议未获通过的，不予审批。			
送达	7个工作日，所需时间不计入时限	收发	邮寄送达或申请人自取。				

### 4. 受理机构联系方式和监督举报方式：

受理机构	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局)	实施编码	11330000002482031M2331004068001
服务对象	法人/其他组织	办件类型	承诺件
法定办结时限	20 (工作日)	承诺办结时限	12 (工作日)
办理地点	省政府 (杭州市西湖区北山街道省府路8号) 1号楼1楼1022房间		
办理时间	工作日, 夏季: 上午8: 30-12: 00, 下午14: 30-18: 00 冬季: 上午8: 30-12: 00, 下午14: 00-17: 30		
咨询方式	<b>咨询电话:</b> 0571-87056209 <b>咨询地址:</b> 省政府 (杭州市西湖区北山街道省府路8号) 1号楼 (发改委)	监督投诉方式	<b>投诉电话:</b> 0571-87052748 <b>投诉地址:</b> 省政府 (杭州市西湖区北山街道省府路8号) 1号楼 (发改委)